

村级纪检监察联络员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22年度)

项目名称			村级纪检监察联络员经费			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	507-长子县鲍店镇人民政府					预算单位	507001-长子县鲍店镇人民政府		
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（万元）				年初预算数		全年预算数		全年执行数	资金结（转）余	执行率	得分
				目标申报数	预算编制数						
		资金总额：		24.6	24.6	24.6	24.6	0	100	10	
		市区区财政资金		24.6	24.6	24.6	24.6	0	100.00	10.00	
项目年度绩效目标	年度目标			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按时足额发放村级纪检监察联络员工资费用。							村级纪检监察联络员经费项目已完成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初指标值	调整后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纪检监察联络员	=41名	=41名	=41名	20	20			
		质量指标	工作开展合规率	=100%	=100%	=100%	10	10			
		时效指标	工作开展及时性	及时	及时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		
		成本指标	村级纪检监察联络员	≤24.6万元	≤24.6万元	≤24.6万元	10	10		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村级纪检监察联络员	提高	提高	达成预期指标	30	30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纪检监察联络员	≥90%	≥90%	≥90%	10	10			
总分							100	优			
项目绩效分析	自评结果分析	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		村级纪检监察联络员经费项目已完成实施，年初预算24.6万元，实际下达24.6万元，支出总计24.6万元。							
		产出情况及分析		纪检监察联络员41名，工作开展合规率100%，工作开展较及时。							
		效益情况及分析		提高了村级纪检监察联络员工作积极性。							
		满意度情况及分析		纪检监察联络员满意度达90%。							
	主要经验做法			严格按照我单位内部管理制度、项目管理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，项目小组预先做好工作计划，规范管理，高效廉洁，专款专用，支出审批程序化，使有限的项目经费投入发挥出最大的效能，实现产出最大化。							
	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			无。							
	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			按照相关规定使用资金，合理分配预算。							

备注：1. “年初预算数”项下的“目标申报数”和“预算编制数”为并列关系，其中“目标申报数”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，“预算编制数”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。
2. “全年预算数”的取数规则，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，取预算编制数；如果有调整，取调整后的预算数。
3. “全年执行数”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。
4. “执行率”是执行数与“全年预算数”相比较。